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九）

2017年9月





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邮政编码:100022
36-37/F, SK Tower, 6A Jianguomenwai Avenue, Beijing 100022,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电话/ Tel: (8610) 5957-2288 传真/ Fax: (8610) 65681022/1838
网址 <http://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九)**

致：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专项法律服务协议，本所接受委托，担任本次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司法部联合发布的《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就本次发行上市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

书(四)》(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四)》)、《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五)》)、《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六)》(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六)》)、《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七)》(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七)》)以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八)》(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八)》)。

2017年7月20日,中国证监会进行了口头反馈(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定义与《律师工作报告》及《法律意见书》相同。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依赖的所有文件、资料及证言的合法性、合理性、真实性、有效性进行了询问、调查、见证、审查和判断,本所并得到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其已向本所提供了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需的全部资料并保证该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所有副本与正本、原件与复印件一致。本所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所需要的法定文件,随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补充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本所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泸州市兴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除持有泸州老窖的股份外,是否从事其他的投资活动;如从事,进一步披露其从事的投资活动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和华西证券是否构成同业竞争或其他利益冲突。请保荐机构、律师核查。

1.兴泸投资对外投资的情况

经核查，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投资”）成立于2003年1月28日，注册资本为493,404.92万元，其主营业务范围包括：从事能源、交通、基础设施、支柱产业及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对公用企业、经营性项目进行参股、控股；对授权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并通过资本运营，开展投资、融资业务；开发建设、投资理财的信息咨询及委托代理业务；景区、公园、停车场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包含泸州老窖在内，兴泸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共计46家，其投资的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

2.兴泸投资和华西证券的同业竞争关系核查

金智投资是华西证券全资直投子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金智投资下属的基金对外投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1	四川依顿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8961%	农产品的研究、开发；水果、蔬菜的种植、储藏、销售；政策许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需取得资质的项目凭资质证经营）
2	山东华建仓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89%	多功能粉状物料散装仓储装备库及配套工艺设备、低压电器、机械产品、收尘器及气力输送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泸州百草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9.207%	生产、销售：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烫制、煅制、制炭、蒸制、煮制、炖制、燻制、酒制、醋制、盐制、姜汁炙、蜜炙、油炙、制霜、水飞、煨制）、毒性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蒸制、煮制）、直接口服饮片（以上经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销售：化妆品、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植物药提取、中药材种植、销售；技术培训及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75%	环保催化剂及材料、机动车尾气催化转化器及后处理系统、工业废气净化器及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各类气体污染物或污染因子指标的测试和监测；含贵金属物料的回收加工利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28%	环境治理；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南江县百草中药材有限公司	0.9999%	生物育苗、中药材种植、研发；中药材饮片、毒性中药饮片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凭药品生产许可证许可的生产范围和有效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兴泸投资和华西证券的同业竞争关系核查

(1) 兴泸投资与华西证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老窖集团直接持有华西证券 22.66%的股权，并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持有华西证券 12.99%的股权。老窖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华西证券 35.66%的股权，为华西证券的控股股东。老窖集团系泸州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泸州市国资委为华西证券的实际控制人。

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均是泸州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泸州市国资委出于国资管理安排的需要，依据《泸州市市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外部监事管理办法（试行）》（泸国资委发〔2016〕189号）向子公司委派外部董事及外部监事，因此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存在部分董事、监事重合情况。经核查具体如下：老窖集团专职外部董事贾合朝先生在兴泸投资担任专职外部董事，老窖集团监事会主席连劲先生在兴泸投资担任专职外部董事，老窖集团外部监事杨荣贵先生在兴泸投资担任总法律顾问。老窖集团上述董事、监事在及兴泸投资除担任外部董事和法律顾问外，未担任其他任何职务，不直接参与兴泸投资的日常经营管理，亦无法对兴泸投资的经营决策实施控制。

根据关联方认定规则，针对发行人控股股东老窖集团的董事和监事（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因此，兴泸投资为华西证券的关联方。但是，老窖集团1名董事和1名监事在兴泸投资任职董事是根据泸州市国资委国资管理安排的需要，老窖集团的董事和监事不参与兴泸投资的日常经营管理，也不能控制董事会，无法对兴泸投资的经营决策实施控制。因此，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虽同受泸州市国资委控制，但双方之间不存在控制关系。

（2）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的其他非控制关系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老窖集团持有泸州老窖27.18%的股权，为泸州老窖第一大股东；兴泸投资持有泸州老窖26.10%的股权，为泸州老窖第二大股东。2015年12月31日，根据泸州市国资委的要求，为了进一步完善和明晰股权关系，增强老窖集团对泸州老窖的控制权，兴泸投资与老窖集团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老窖集团和兴泸投资同意，就有关泸州老窖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如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老窖集团意见为主。

因此，虽然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但该协议旨在进一步明确和加强老窖集团对泸州老窖的控制权，兴泸投资单方对泸州老窖无控制力，亦无法通过泸州老窖形成对华西证券的控制或重大影响。同时，除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表决的事项外，老窖集团与兴泸投资亦不存在其他的控制关系。

(3) 兴泸投资与华西证券的业务独立性

经核查,兴泸投资是由泸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泸州市国资委授权经营的国有独资企业。作为地方政府投资平台,兴泸投资旨在服务泸州当地经济发展,主要是进行泸州当地的产业投资,涵盖公用事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服务、准金融等业务板块。兴泸投资自2003年成立以来,重点支持了泸州市基础设施、安居工程、园区建设、新区开发、公用事业等支柱产业发展,投资如机场、铁路、园区、污水厂、垃圾焚烧发电厂等股权。而金智投资作为华西证券直投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其投资业务更注重股权价值的挖掘,主要是进行财务投资,重点投资方向为资源性行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品牌消费品与服务业、新型材料与装备业、节能环保业等。金智投资以中小规模的高成长性企业为投资标的,通过市场化开发、尽职调查、价值判断、投资决策等环节进行股权投资,未来拟通过资本市场或者公司回购等方式实现投资回报。

因此,兴泸投资与华西证券虽然均进行股权投资业务,但双方在投资策略、投资领域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且在投资机会的获取、内部决策等各方面均保持独立经营,双方不存在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输送情况。

综上所述,兴泸投资与老窖集团不存在控制关系,兴泸投资亦无法通过单方控制泸州老窖而对华西证券的日常经营形成重大影响。兴泸投资作为华西证券的关联方,双方虽然均开展股权投资业务,但是兴泸投资与华西证券投资策略及投资领域不同,在投资业务的项目开发、内部决策等各方面均保持独立,不存在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况,不会对华西证券的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二、请保荐机构、律师核查发行人营业部是否存在代客理财的情况,核查发行人经纪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核查意见。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下设76家营业部。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采取了多种方法防止营业部从业人员违规代客理财:1.发行人在与客户的开户协议中着重提醒客户注意账户及密码的保密;2.发行人建立了《经纪业务管理制度》、《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经纪业务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经纪业务人员管理办法》、《营销人员管理办法》、《证券经纪人管理办法》、《经

纪业务营销管理办法》、《经纪营销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客户回访工作实施细则》、《客户投诉处理实施细则》、《经纪业务客户账户管理办法》和《营业部柜台业务办理规范》等经纪业务制度体系，发行人对其经纪业务人员的业务操作以及风险合规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严禁经纪业务从业人员出现代客理财的情形。3. 持续强化经纪业务人员管理。针对营销、客户服务人员的执业特点，经常性开展培训和督导，提高员工合规执业意识；优化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内控机制，提高系统监控技术，定期对经纪业务人员用计算机、手机、办公电话等终端设备委托下单情况进行排摸检查，采取有效措施切实防范员工擅自代客理财的违规行为，要求经纪业务人员签署不得代客理财的承诺函；4. 利用 95584 服务平台定期对客户进行合规回访。回访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确认是否将账户密码告知他人；（2）确认账户是否本人操作，是否委托他人代理操作等。5. 发行人对确实有理财需求的客户，根据客户的投资需求、风险偏好等情况提供各种有针对性的资产管理产品，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

本所律师核查了发行人与客户的开户协议访谈了发行人的战略与人力资源总经理、合规总监，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因违规代客理财而辞退员工以及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本所律师还查阅了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进行了查询，发行人未因违规代客理财事宜遭到客户的起诉、申请执行等事项；本所律师也前往四川省证券期货协会进行了走访，确认发行人自 2014 年至今，通过协会渠道未收到客户对发行人营业部存在代客理财行为的投诉；发行人近三年也未出现因代客理财而接受监管措施或监管处罚及整改的情形。

三、请保荐机构、律师核查发行人是否收到证监会机构部出具的最新的监管意见函。

2017 年 9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出具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函[2017]2201 号），对发行人的监管结论为：“对华西证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无异议，并同意华西证券因 IPO 上市涉及的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九）》的签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陈刚

陈刚

经办律师: 陈笛

陈笛

经办律师: 张琨凤

张琨凤

2017年9月21日

附件一：兴泸投资对外投资的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1	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9.13%	市级重点建设资金及各项专业建设基金、“以业养业”基金等的管理和使用；对授权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对基础设施及经营性项目直接投资或参、控股；对形成的国有资产进行资本运营，开展投资、融资业务；开发建设、投资理财的信息咨询及委托代理业务。	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停车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	42.11%	城市管道天然气经营（延续建设行政许可证至2014年7月31日止）。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至2015年10月22日）；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车用CNG气瓶充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52%	集中式供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凭许可证及其有效期经营）；管网侧漏；水表安装、校正；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检测；净水剂生产；自来水技术的开发与咨询；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行政许可项目）；自有房屋租赁；水质化验、检验（此项经营项目限分支经营	-
4	泸州市兴泸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98.33%	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垃圾发电、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	-
5	泸州兴泸居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房地产开发（三级）、销售	-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6	泸州市江阳区兴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1.43%	许可经营项目：发放贷款（不含委托贷款）； 一般经营项目：相关业务咨询	-
7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物业管理（二级）；停车场管理；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清洗服务；家政服务；清扫保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花卉租售；社会看护与帮助服务；销售：食品、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	-
8	泸州市兴泸蓝天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64.55%	市场管理服务；自有摊位租赁	-
9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1.18%	担保贷款、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	-
10	泸州市兴泸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2.36%	融资性担保业务	-
11	泸州云龙机场空港发展有限公司	50%	机场；货运机场、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房地产开发（仅限办理相关资质证书）；土地整理；仓储服务；装卸服务；装卸服务；停车场服务、货物中转；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工艺品。	-
12	泸州市兴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投资及资产管理	泸州市中源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3	泸州沱江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	投融资业务，对能源、交通、基础设施、支柱产业及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投资经营有关咨询服务；地产、物业管理。	泸州致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泸州沱江新城建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4	泸州市江阳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0.15%	对能源、交通、基础设施、支柱产业及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江阳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投融资业务，茜草片区的建设开发和收益管	泸州江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限责任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理；对授权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	泸州昊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产业建设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5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33%	临港产业物流园区范围内的资本运作、产业发展、建设开发和收益管理。	泸州临港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思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进出口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16	泸州市森泰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	垃圾处理，垃圾肥料生产、销售，垃圾处理技术咨询，园林绿化	-
17	泸州蓝田机场	100%	销售、预包装普通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候机室、茶座。民用航空国内客货销售代理业务，代办旅游机票，民用航空地面保障服务；销售：五金、交电、建材、百货、工艺品。	-
18	泸州市乐养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0%	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	-
19	泸州市兴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	基金管理服务、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泸州市兴泸城市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泸州浦发扶贫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泸州市兴泸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泸州市农村开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	泸州市叙永、古蔺片区农业项目的开发、保障房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	叙永县农村开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	泸州市兴叙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70%	城市供水管道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	-
22	泸州市兴泸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5%	建筑工业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施工;海绵城市铺装、市政工程材料、住宅部品部件、钢结构、建筑新型材料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施工等。	-
23	泸州市南寿山墓园管理处	100%	加强对公墓的建设和管理。骨灰安葬;骨灰植树;骨灰安放;墓碑制作;丧葬用品服务	-
24	泸州粮油企业集团公司	100%	粮油机械、饲料销售	-
25	四川省泸州市粮食局军粮供应站	100%	粮食收购、粮食仓储;自有仓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军粮供应的管理服务;粮食销售	-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26	四川泸州粮油批发市场	100%	预包装食品；粮食收购；粮油设备租赁、粮油交易中介服务、粮油信息咨询 咨询服务、市场内摊位及房屋租赁	-
27	泸州日报社印刷厂	100%	出版物印刷	-
28	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5%	投融资业务；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房地产开发；不良资产处置及其收益经营管理；投资经营有关咨询服务；地产、物业管理	泸州酒园安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泸州酒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	泸州开元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95%	国家政策性粮油购销、储备	-
30	泸州国际会展有限责任公司	95%	展览服务；会议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商务咨询；各种项目的策划服务与公关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	-
31	泸州酒城新报社出版有限公司	95%	《泸州广播电视报》及衍生品的编辑、出版、发行（报纸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泸州广播电视报》发布国内平面广告；市场调查；户外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媒体广告代理；农副产品收购、销售（含网上），百货销售（含网上）；信息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	-
32	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00%	川南城际铁路项目（含内江至自贡至宜宾城际铁路、内江至泸州城际铁路）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广告，商业贸易，铁路相关仓储、物流等配套项目的开发、管理，铁路车站及线路周边用地的综合开发。（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33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3.88%	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力生产和供应；化肥生产和销售；煤炭、煤灰、煤渣、建材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工业转供水；工业转供电。（以上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4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56%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公路项目投资与经营（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国内商品批发与零售业；停车场服务；成品油零售（仅限下属加油站使用）；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5	四川天华富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2%	一般气体、稀有气体、液态空气相关产品及压缩空气的生产和销售（以安全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有效期至2019年05月23日）；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7月28日）。开发、生产、销售：化学原料及化学用品（不含许可项目）；化工产品、矿产品、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的进出口；翻译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机械、电气、仪表设备的维修、维护、保养；化工、热工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6	川铁（泸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3.93%	隆昌至叙永段铁路的开发及货物直通运输经营；销售：建筑建材，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对铁路、桥梁及其它基础设施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37	四川叙大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9.00%	对铁路、桥梁及其它基础设施的投资；修建四川省叙永至古蔺大村铁路；货物装卸及仓储服务；销售：钢材、建材；叙永至大村铁路的开发及货物直通运输经营（此项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8	中外运泸州港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40.00%	负责泸州港保税物流中心日常经营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9	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3%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0	龙马兴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67%	在四川全省范围内办理各项贷款及相关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1	四川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3.00%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再担保业务。	-
42	泸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75%	城市道路、桥梁、轨道交通、路灯、园林绿化、环境治理、地下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新型城镇建设、旧城改造、房地产开发；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户外广告制作、发布、媒体广告代理；经营管理授权的国有资产；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泸州兴绿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中核城建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p>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泸州市城投智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长江生态湿地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泸州沱江二桥加宽改造项目有限公司 泸州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城投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城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智同重交沥青有限公司</p>
43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6.11%	<p>泸州老窖系列酒的生产、销售(以上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进出口经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发酵制品生产及销售;销售:汽车配件、建材及化工原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
44	泸州市启航停车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	对停车场建设的投资、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 and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5	四川宇晟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6	四川发展纯粮原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2%	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全部自有资金进行原酒收储、销售、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